

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

公告

(2024)粤19破39号之二

本院于2024年3月27日裁定受理东莞市多源五金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多源公司）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同日指定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担任多源公司的管理人。

2025年3月21日，管理人以已按照分配方案分配了债务人的破产财产为由，申请本院终结多源公司破产程序。

本院认为，多源公司破产财产已分配完结，管理人提请终结多源公司破产程序，符合法律规定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本院作出（2024）粤19破39号之三民事裁定书，裁定终结东莞市多源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

本院民五庭联系人：王兆东 0769-89811940

东莞市多源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：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；

联系人：何力恒，联系电话：13794964628